



[\\_ \(http://www.mot.gov.cn\)](http://www.mot.gov.cn)

欢迎使用交通智搜

## 关于拟授予北京怀柔区等41个县（区、市）“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称号的公示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开展第一批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创建工程验收工作的通知》（交运函〔2020〕503号）安排，我部受理了北京市怀柔区等县（区、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验收申请，并按程序组织开展了验收工作。

经综合评议，北京市怀柔区等41个县（区、市）（名单附后）已达到创建要求，拟对上述县（区、市）作出验收合格并授予“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称号的决定。现予以公示，公示期限为2021年6月24日至7月1日。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请在公示期限内向我们反映。电话：010-65293799，传真：010-65292722，电子信箱：ysskyc@mot.gov.cn。

附件：“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公示名单

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

2021年6月24日

附件：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6414](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6414)

